

食物環境衛生署就 SKDC(M)文件第 214/17 號的回應

**「要求食環署提供將軍澳區誘蚊產卵器位置及蚊患指數，  
並加強蚊蟲防控措施，保障居民健康」**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是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HO)標準的建議而在人口密集的地點，包括屋邨、公園、學校、醫院及曾經發生本地登革熱個案的地區設置誘蚊產卵器，對登革熱病媒(白紋伊蚊和埃及伊蚊)的分佈進行調查，以監察該種蚊子的分佈情況。登革熱病媒(白紋伊蚊或埃及伊蚊)的發現並不表示會有登革熱病的傳播，當具有傳染性的病人和病媒蚊子同時存在時才會有傳播這病的可能。

現時全港共有52個監察地點，每個監察地點約有50至60多個誘蚊產卵器，個別誘蚊產卵器位置會就現場環境而作出適當調整。現時放置在西貢區的誘蚊產卵器分布於三個區域，分別是將軍澳南、將軍澳北和西貢市，數量分別為63個、61個和50個。本署每年會因應各個地區之發展而檢討誘蚊產卵器的分佈位置和數量，並會適時作出調整。有關各區的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指數及防蚊措施的資料，請瀏覽食環署網頁[www.fehd.gov.hk](http://www.fehd.gov.hk)。

本署會根據當時的蚊患級別、前線人員的巡查報告及區內居民的反映等因素，作出相應的預防及控制蚊患行動。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7年6月30日